

日本東京都教師甄選，採教育專業考試及面試

駐日本代表處教育組

東京都教育委員會(東京都教委)於 2017 年 5 月 9 日召開會議，決議原則上採所有報考者都應該接受原本東京都公立學校教師甄選中已經免除之教育專業及團體面試等措施。同時，預定於平成 30 年度(平成 31 年度採用)時採用新甄選方式，這是東京都教委教師甄選 11 年來首次大幅度修正。

這項修正主要是教學現場出現部分教師「指導力、溝通力不足」等聲音。因此，東京都教委期待經由此一修正，能夠有效提升教師基本能力。鑒於日本各地出現教師指導力不足的問題，東京都教委的教師甄選修正，勢必將受到全日本關注。

東京都教委在 2 月成立由教師甄選承辦單位及各校校長代表等所組成的檢討委員會，進行甄選規定之修訂，7 月份將發表甄選概要。

依以往東京都教委的教師甄選規定，凡是東京都以外的公私立現職教師、都內公立學校錄用的有教學經驗者以及由大學所推薦的新進教師等，都是免除教育專業考試及團體面試的對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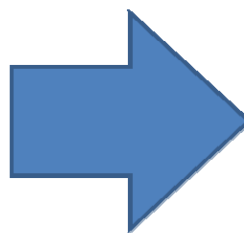
因為過去參加甄選之具有教學經驗者，即使免於此兩項甄試，仍可判斷為已具備教學能力水準。再者由大學推薦新進教師則是經過大學認定為「具有充分教學能力者」。

然而，就教學現場來看，部分有教學經驗的教師，對於教學課程內容仍有無法充分因應情形；再者，家長或地區期待教育日益高漲，也包括要求教師具有較高的溝通能力等。因此，原則上將檢討所有參加甄選者都有義務接受這兩項甄試項目的方針。

根據東京都教委表示，近年來大幅放寬甄選規定的主要背景是在 2004 年度甄選，當時應徵都立學校臨時教師的人數擴大之故。又 2008 年度的甄選，未能錄取之備取者，於參加隔年甄選時，則採階段性放寬，省略教育專業考試的項目。由於報考率低，係為期確保一定報考率的權宜措施作法。

這個結果，2008 年度甄選倍率為 3.6，2017 年度的甄選倍率提升到 4.7，卻有「未達水準的教員也能及格」的可能性。首都圈(東京都以外縣)、大阪等人口多的地區，也有面臨跟東京都同樣的問題。辦法修訂。

現行	教育專業	團體面試
一般選考	有	有
國立、其他都道府縣 公立學校現職教師	無	無
都內公立學校正式聘 用之有教學經驗者	無	無
都內公立學校準常勤 講師等之有教學經驗 者	無	有
大學推薦	無	無



預定於平成**30**
年度(平成**31**年
度採用)時採用
新甄選方式，
所有報考者都
應該接受「教
育專業」及
「團體面試」

資料來源：2017 年 5 月 10 產經新聞

